

雲林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測一字第1102715230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107年度口湖鄉謝厝寮農地重劃區，協助指界地籍調查通知書無法送達之土地所有權人蘇利，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2條、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、第82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之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請冊列土地所有權人於本公示送達公告文黏貼於牌示處翌日起20日內攜帶私章、國民身分證前往本府「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515號，電話：(05) 5522753」領取地籍調查通知書，並會同前往實地指界，以完成地籍調查。逾期仍未辦理者，依土地法第46條之2規定逕行施測。
- 三、附公示送達土地所有權人清冊於后。

縣長張麗善

107 年度口湖鄉謝厝寮農地重劃區協助指界地籍調查通知書

公示送達清冊

序號	姓名	地段	地號	住址
1	蘇利	謝厝寮	168	雲林縣口湖鄉謝厝寮村 184 號